



第三章 精選論文範例

- ◎論台灣漁業的危機與改進之道
- ◎論漁業生產與民生之關係
- ◎我愛漁村
- ◎論如何做個盡職的漁會人
- ◎論加入世貿組織（WTO）後相關部門因應之策略
- ◎如何提昇漁會新形象
- ◎論漁會如何促進漁村建設
- ◎如何增進漁民的收益
- ◎論開創台灣漁村新面貌
- ◎論如何強化漁會服務功能
- ◎論台灣漁業發展之努力方向
- ◎如何使青年留在漁村
- ◎發展休閒漁業，開創富麗漁村
- ◎論如何加強漁村生活改善措施

- ◎漁會如何做好漁民與政府之間的橋樑
- ◎如何化危機為轉機？淺談加入WTO之因應
- ◎論「勤能補拙，儉能致富」
- ◎富民、強國說
- ◎孔子論治國之道應先富後教，試申論之
- ◎論漁會員工應有的服務態度
- ◎論心清則品正
- ◎論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
- ◎力行是最好的宣傳，服務是最好的領導
- ◎論人生以服務為目的
- ◎禮節為治世之本
- ◎建立服務的人生觀
- ◎求取新知與服務大眾
- ◎富裕社會的省思
- ◎不以私害公
- ◎論看重自己，尊重別人
- ◎待人以誠
- ◎立志

◎逆境與順境

◎管子曰：「海不辭水，故能成其大；山不辭土石，故能成其高」試申其義

◎論「凡事豫則立，不豫則廢」

◎檢討昨日，實踐今日，計畫明日

◎天生我才必有用

◎事在人為說

◎「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

◎物質生活與精神生活

◎珍惜我們所擁有的生存空間

◎論心靈之淨化與生活之美化

◎如何建立富而好禮的社會

◎論守法與守分

◎責任與榮譽

◎論理想與務實

◎省察與力行

◎論公義與私利

◎民主與法治

◎耕耘與收穫

◎論台灣漁業的危機與改進之道

台灣四面環海，海岸線長達1,600多公里，天然條件適合發展漁業，再加上政府的正確政策輔導，學術及試驗研究機構致力於漁業科技開發及業者的努力經營下，台灣漁業迅速發展。漁業總生產量，與民國40年相比成長超過10倍。其中以遠洋漁業成長幅度最大約達40倍，近海及養殖漁業成長約10倍左右，而沿岸漁業則無成長。台灣漁業雖持續成長，然而自1970年中期起，沿岸各國紛紛宣布擴張經濟海域至200浬，致使我國傳統作業漁場大幅縮減。加上近半年國際通過各項措施與各類協定，使公海捕漁受到更大的限制，使我遠洋漁業面臨空前之挑戰。

另一方面，我國沿近海漁業面臨沿岸水域污染導致資源枯竭，以及1994年11月起聯合國海洋法公約正式生效後，鄰近國家地區如中國大陸、日本與韓國紛紛擴張經濟海域，使我近海漁場在處於不確定之狀態下，導致漁業生產量面臨極不穩定之窘境，養殖漁業則肇因地下水的超限利用，造成地層下陷等問題。台灣漁業面對此一連串國際情勢變遷與國內環境的困境，如何化危機為轉機，以延續台灣漁業的生命與發展，是十分迫切的課題。

台灣漁業過去幾十年來的發展，對台灣的國民生計有顯著的貢獻，造就了各項榮耀。但近年來對外隨著200浬經濟海域及公海漁業資源管理措施時代的來臨，對內由於養殖漁塢超限使用水土資源，導致對地層下陷所付出的高社會成本下，台灣漁業正面臨諸多危機。以下舉出目前遠洋、近海及養殖漁業中最令人注目的幾個問題：

- (1)沿岸國家擴張經濟海域至200浬，我漁船喪失傳統作業漁場，漁船作業受限，糾紛及漁船被扣事件日增。
- (2)海洋生態暨資源保育意識興起，具爭議性漁具遭抵制，公海作業將受到管理與限制。
- (3)鄰近國家紛紛擴張經濟海域，將與我國造成大量重疊之爭議水域，使我

沿海傳統漁場亦受莫大衝擊。

- (4)海峽兩岸漁船在海上接觸日趨頻繁，所衍生之走私、偷渡等問題，嚴重影響漁業形象。
- (5)沿岸海域污染嚴重，漁業資源受到危害，經營日漸困難。
- (6)超限使用水土資源，造成地層下陷問題，阻礙養殖漁業持續發展。
- (7)漁船船員缺乏，漁船大量引進大陸船員及外籍船員，嚴重影響我幹部船員之養成。

面對上述之困境，政府正積極調整各類漁業之生產結構，採取生產與資源保育並重之政策，維持台灣漁業持續發展。例如沿岸漁業將由商業性漁業導向遊樂性漁業發展；近海漁業則將不合時宜高成本低效率漁船逐一淘汰，強化資源培育、合理利用與養護；遠洋漁業則加強國際漁業合作，提高競爭力；養殖漁業則推動海洋養殖規劃，加強陸地魚塭管理，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的和諧。

為因應國內、外漁業環境的變遷，謀求漁業的存續，政府目前採取之調整策略可簡要歸納如下：

- (1)加強對外漁業合作之推展：繼續落實行政院核定之「加強對外漁業合作暨營救被扣漁船及船員方案」的各項措施，並敦促「中華民國對外漁業合作發展協會」積極推動國際漁業合作與處理漁船被扣事件。
- (2)積極參與國際漁業組織：目前世界各海域均已形成區域或次區域之國際漁業管理組織、例如大西洋鮪類國際保護委員會、印太鮪類發展與管理計畫、南太平洋委員會、及美洲熱帶鮪魚委員會等，致合利用及養護公海生物資源已成逐漸成為國際共識。我國雖因外交因素未能正式加入該等漁業組織，惟多年來一直積極參與這些國際漁業組織之資源評估及各項重要活動，以確保我遠洋漁船在公海作業權益。
- (3)推動責任漁業：為因應國際間將加強公海撈秩序之維護及漁業管理，正推動各計畫，包括修訂漁業法規、建立漁船作業衛星監控系統、改

進漁業統計及資源研究、從業人員之教育、訓練與宣導，以及漁船從事非漁業行為之查緝等。

- (4)收購老舊漁船：為提高漁船作業效率及減少海難事件之發生，最近數年採取減船政策，自80年度至84年度止五年間，共投資30億元收購船齡12年以上漁船，共收購各類型漁船2,322艘，部分漁船經處理後投放作人工魚礁，改善漁業經營結構及維護沿近海漁業資源。
- (5)開放外來船員僱用：為協助業者解決船員不足問題，政府已開放我漁船僱用外籍船員。另就僱用大陸籍船員部分，在兼顧我漁業發展需要及台灣地區安全下，同意漁船在台灣地區離岸十二浬以外僱用大陸船員。
- (6)積極培育沿岸漁業資源：為提高沿岸海域漁業生產力，促進沿岸漁業資源之充分有效利用，增進沿岸漁民之收入以改善其生活。
- (7)建立漁業權管理制度：規劃發展定置、區劃及專用漁業權漁業，落實沿近海漁業資源管理及其生產制度，減少糾紛。
- (8)發展休閒漁業：配合國人對海洋休閒娛樂之需求，擴大提供漁船參與海釣遊樂活動，發展休閒娛樂漁業，改變目前沿岸漁業資源利用方式，提高資源利用層次。
- (9)調整養殖產業結構：因應水土資源使用管制日趨嚴格，以及國外水產品逐漸開放進口之情勢，並配合國內喜好生鮮活魚之消費型態，加強魚塭管理與規劃，提高養殖池水利用率，並逐年調整高級海水魚、蝦及淡水養殖之比例。

台灣漁業正遭遇前所未有的困境，但所面臨之困難與問題並不能否定過去漁業對國家經濟發展的貢獻，及其未來在整體社會及經濟發展上扮演的重要角色。政府將自八十六年七月起，加速推動「跨世紀漁業建設方案」，使我國漁業儘速渡過問題重重的轉型期，進入一個嶄新的境界。茲提出以下幾點作為台灣漁業未來之努力目標：

- (1)遠洋漁業由勞力密集轉型為資本密集與技術密集的產業，在國際漁撈活動與漁產貿易方面仍具高度之競爭力。
- (2)遠洋漁業持續透過國際共同規範及漁業合作，在公海及沿岸國家之經濟海域內有秩序地參與海洋漁業資源之開發，成為我國政府拓展對外關係的一股力量。
- (3)配合兩岸互動關係的進展，與中國大陸、日本及韓國等鄰近國家與地區達成資源保育與共管協議，使近漁船在台灣海峽及東、黃海得以繼續作業，並減少漁船走私及漁業糾紛事件。
- (4)合理控制並逐年遞減近海、沿岸漁船數量，使個別漁船之漁獲量增加，漁民收益提高，逐漸繁榮漁村經濟。
- (5)展開栽培漁業各項措施，沿、近海漁業資源培育工作績效顯著洋牧場的經營型能逐漸建立。
- (6)沿岸海域各種漁業獲得合理規劃，除了提供家計性漁業之作業漁場外，亦成為國人休閒漁業活動的場所。
- (7)陸上養殖業妥善規劃，並充分實施水資源之循環利用，水土資源獲得保護，各類高級養殖水產品充裕供應消費者。
- (8)積極輔導海上箱網養殖，藉生產高品質及高經濟價值魚產品，以提昇漁民所得，並可減輕陸上養殖對水土資源的負荷。

台灣漁業經歷了快速發展的年代，創造出前所未有的漁業奇蹟。現階段的陰霾多屬世界性的，勢必無可避免，有的則是過度發展下的後遺症。展望未來，漁業界若能共同體認現階段漁業發展之有利與不利因素，配合政府施政措施，朝上述目標邁進，相信台灣漁業可以掃除現階段的陰霾，漁業發展之遠景仍充滿希望。

◎論漁業生產與民生之關係

漁業是人類重要的生產事業，無論從動物性蛋白質之供應、休閒活動場所之提供、或社會經濟之維持等方面觀之，「漁業」是我國不可或缺之重要產業。而台灣因四面環海，海岸線長，天然條件適合漁業發展，台灣漁業生產因而發展迅速，漁業總生產量成長也是驚人的。所以漁業生產與民生之關係是密切且重要的。

漁業生產係指各種水產動植物；動物中如海綿、海參、海蜇、貝類、蝦蟹、烏賊、魚、鯨、海豹等，植物中以藻類為主，具有經濟價值者為海帶、百花菜、紫菜等。其中以魚類生產，產量特豐，用途最多，價值也最高。

漁業生產不單供給人類動物蛋白質，礦物質及維他命等食物營養成份，且為增加國家財富的重要資源，例如海豹的皮可製毛貨，海象、鯊魚、鱷魚、海豚、鯨魚等的皮可製皮革，脂肪多的魚類可製魚油，殘餘物可製飼料及肥料，用途極大，故漁業發達與否，關係於人民的營養及國家的經濟，至大且鉅。至於漁產的利用，主要供作食品，如鮮魚所含食物營養成分極為豐富，脂肪含量各種魚類因季節不同而略有差異，如鯖及沙丁魚等脂肪魚類，常高達百之十二，蛋白質含量可達百分之三二，所有主要氨基酸幾皆包含，至於維他命一般均有A及B，鯊魚及鮭魚則含有ABDG等。

此外大多數魚類尤以海洋魚類所含礦物質成分極高，就中以磷質含量最多，牡蠣類含銅較富，軟體類及甲殼類則含碘甚豐，均有助於食物營養，就消化能力言，魚並不亞於雞肉或牛肉。但漁產除一部分可供鮮食外，因有①分布的地域②漁獲的季節性③生產的大量性④產品的易腐性等四種特性，必須施以加工製造，始能長久保存其價值，充分發揮其效用。



第二章 漁會公文範作

◎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於八十七年八月一日掛牌正式成立，主司全國漁業行政業務，包括：

- 一漁業政策、法規、方案、計畫之擬訂及督導。
- 二漁業科學、漁業公害防治之研究及規劃。
- 三漁船與船員之管理及督導。
- 四漁業巡護之執行、協調及督導。
- 五漁民團體與漁業團體之輔導及督導。
- 六漁業從業人員、漁民團體與漁業團體推廣人員之訓練、策劃及督導。
- 七漁業運銷與加工、漁民福利、漁業金融之督導及配合。
- 八國外漁業基地業務之督導。
- 九國際漁業合作策劃、推動及漁業涉外事務之協調。
- 十漁業資源保育、栽培、管理、調查研究、評估及養殖漁業之策劃、推動、督導及協調。
- 十一漁港與其附屬公共設施之規劃及督導。
- 十二漁獲統計及資訊之綜理分析。
- 十三其他有關漁業及漁民之輔導。

◎漁業署年度施政要項：（命題重點）

- 一加強推動台灣省農業建設方案，建設富麗漁村，增進漁民福祉。
- 二健全產銷體系，改進漁產品加工，研擬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漁業因應對策，保障漁民權益。
- 三加速興（擴）建漁產品批發市場，輔導市場現代化，改善交易制度，強

化市場資訊報導，辦理漁產品產銷失衡緊急處理，落實產銷調節，確保漁民收益。

四培育漁業資源，發展栽培漁業，設置養殖漁業專業區，開發高經濟魚蝦貝類養殖，改進漁產品加工、運銷，加強漁業管理，推動國際漁業合作，發展海洋漁業。

五健全漁民組織，加強辦理漁民各項保險、漁業專案貸款及漁業天然災害救助，規劃建設富麗漁村，倡導漁村文化，增進漁民福祉。

六倡導休閒漁業，提供國民休閒生活空間。

七興修建漁港及岸上公共設施。

八加強漁業經濟調查與漁情查報，健全漁業資訊體系，提高漁業經營效率，設置養殖漁業生產區，維護及善用漁業資源。

◎漁業署施政目標及重點：

漁業署遵循行政院施政主軸，引導產業朝經濟發展、社會公義、環境人文三大施政面向，均衡發展，並以「健康臺灣」與「優質、安全、休閒、生態、漁民福利」為施政重點，積極擴展漁業在生產、生活及生態等層面的貢獻，實現「永續漁業、富麗漁村、活力漁民」的願景，94年施政目標及重點如次：

一、推動優質漁業，提昇國際競爭力：

積極參與區域性漁業組織，落實漁業國責任，提昇遠洋漁業的競爭優勢；發展生物科技，建構海洋生物科技園區，發展觀賞魚與水產種苗、海上箱網及自動化室內集約養殖等精緻漁業；整合漁業相關資料庫加值應用，加強漁業資訊服務網服務功能，有效運用漁業資訊；提昇水產品品質衛生，強化漁產品國際市場競爭力。

二、加強安全漁業，保障全民權益：

加強漁船船員海上作業安全訓練，提高緊急應變能力；強化漁船海難通報體系，保障漁民海上作業安全；實施優良養殖漁產品經營管理體系，加強產品源頭可追蹤制度，進行養殖環境監測，維護產品衛生與品質；輔導漁

船作業符合國際衛生規範，如HACCP與歐盟衛生指令等。

三、發展休閒漁業，提昇休閒品質：

海域利用重新定位，推動漁港多元利用，發展休閒漁業；提昇漁村社區人力資源，強化社區總體營造，拓展具地方特色之漁業生態旅遊活動；加強娛樂漁業者相關訓練課程，提昇娛樂漁業漁船服務品質。

四、強化環保漁業，促進生態和諧：

厚植沿近海漁業資源，放流魚貝介苗，形成人工漁場；調整產業結構，推動休漁與減船計畫；降低養殖用水，推廣循環水養殖；擇選優勢養殖魚種，強化養殖環境和諧理念；推廣漁業知能，辦理漁業（人才）教育訓練，達成全民保育共識。

五、綜合漁業發展，增進漁民福祉：

推動漁船及船員保險，保障從業者生命財產安全；加強海上作業漁民互助精神，掌握救援時機，減少遭難事件發生；配合WTO規範及油品市場自由化，檢討漁業用油補貼措施。

◆試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八十八年度漁產平準基金平準漁產品之種類及其平準價格。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

機 關
印 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〇〇年〇月〇日

發文字號：〇〇〇〇字第〇〇〇〇號

主旨：公告八十八年度漁產平準基金平準漁產品之種類及其平準價格。

依據：漁產平準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十二條。

公告事項：

一、八十八年度漁產平準基金平準漁產品之種類計鯖、鰻、魷、秋刀魚、海蝦類（不含龍蝦）、白帶魚、吳郭魚、虱目魚、蟹、甲魚、鱸魚等合計十二種。

二、其平準價格如次：

（一）魷類：

魷魚：不分級，每公斤三十三元。二百公克以上，每公斤二十二元；二百公克以上，每公斤三十八元九角。

瑣管：特大：每公斤二〇五元；大：每公斤一七五元；黑大：每公斤一三〇元；中大：每公斤九十八元；中：每公斤六十三元；小：每公斤三十八元。

鹽小管：每公 斤一一〇元。

（二）秋刀魚：每公斤二十六元。

（三）海蝦類：

大蝦：每公斤十二尾者七〇〇元，每公斤十八尾者六〇〇元。劍蝦：大：每公斤三五〇元；中：每公斤一八〇元。大頭蝦：每公斤二〇〇元。紅蝦：每公斤四十八元；中：每公斤六〇元。尖仔蝦：大：每斤二〇〇元。厚

穀蝦：每公斤七〇元。劍小蝦：每箱（約二十二公斤）

六五〇元。紅小蝦：每箱（約二十二公斤）五〇〇元。

(四)白帶魚：寬五公分以上、去頭尾：每公斤三十三元。

(五)吳郭魚：（每尾〇、六公斤重）每公斤三十一元。

(六)虱目魚：（每尾〇、六公斤重）每公斤四十六元。

(七)鯧類：臭肉鯧：每公斤十九元。丁香魚：大：每公斤一一〇元；中：每公斤一三〇元；小：每公斤一五〇元。

(八)鯖魚：每公斤二十元。

(九)魚參魚（四破魚除外）：每公斤二十元。

(十)蟹：大：每公斤五十五元；中：每公斤二〇元。

(十一)甲魚：每公斤三七五元。

(十二)鱸魚：每尾五公斤以上每公斤四十五元，每尾五公斤以下每公斤三十五元。

主任委員 ○ ○ ○

◆試擬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所舉辦之海洋生態之美攝影比賽公告。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公告

機 關
印 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字第○○○○號

主旨：為增進社會大眾對海洋生態環境之認識與瞭解，以提高全民海洋生態保育觀念，特舉辦海洋生態之美攝影比賽甄選活動，請踴躍報名參加。

依據：海洋生態之美攝影比賽。

公告事項：

- 一、攝影主題：海洋生態之美（包含魚貝介類珊瑚等）（限於台灣海域拍攝）。
- 二、作品規格：一律使用彩色135或120規格之正片或負片拍攝，並沖印成5×7吋之照片與原片一同參賽。
- 三、收件日期：○○年○月○日止截止（郵寄以郵戳為憑）。
- 四、收件地點：請參賽者將原片及沖洗之照片浮貼於漁業署提供之參賽表格上並附同意書（漁業署擁有作品使用權）裝袋，註明「參加攝影比賽」，以掛號郵寄或親自送件方式送至台北市○○路○○巷○○號○樓，中華民國自然與生態攝影學會收，或洽詢○○○小姐，電話：（02）○○○
○○○○○。

署長 ○ ○ ○

◆試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函請各縣市政府，利用漁民集會時間及大眾傳播媒體，加強宣導漁業資源保育觀念，並督促所屬「聯合取締非法捕魚小組」不定期出海巡查，落實取締非法捕魚等非法情事，以確保台灣海域漁業資源。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 函

地 址：○○市○○路○○號

聯 絡 人：○○○○○○○○○○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傳 真：○○○○○○○○○○

□□□—□□ ○○市○○路○○號

受文者：各縣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字第○○○○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取締非法捕魚獎勵金核發辦法

主旨：為加強台灣海域漁業資源，希多利用漁民集會時間及大眾傳播媒體，加強宣導漁業資源保育觀念，並督促所屬「聯合取締非法捕魚小組」不定期出海巡查，落實執行取締非法捕魚工作，請查照。

說明：

- 一、近來本省沿近海域非法捕魚（包括電、毒、炸魚）案件日益猖獗，嚴重破壞漁業資源，影響漁民生計及危害人民健康。
- 二、請多利用漁民集會時間及大眾傳播媒體加強宣導漁業資源

保育，期使漁業資源能永續利用外並請督促所屬「聯合取締非法捕魚小組」採不定期方式租船出海，落實執行取締非法捕魚工作，以確保台灣海域漁業資源。

三、為瞭解各縣市政所屬「聯合取締非法捕魚小組」執行取締非法捕魚工作實際情形，請每月詳實查填執行取締非法捕魚工作月報表，於次月十日前送本署作登記考核。

四、本署為獎勵執行取締非法捕魚（電、毒、炸魚）工作人員，特訂頒「取締非法捕魚獎勵金核發辦法」乙種，請查照。

正本：

副本：

署長 ○ ○ ○

附件：「取締非法捕魚獎勵金核發辦法」（略）